

高考过后 不法分子又动起了「歪脑筋」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提前查分、内部指标、录取占位费……高考已经告一段落了，一些不法分子蠢蠢欲动，企图编造多种诈骗“套路”，准备将“黑手”伸向考生及考生家长。市公安局反诈中心日前发布提醒，警惕近年来常见的5种高考诈骗手段再次重演。

一是不要点开鼓吹“提前查分”的链接。高考结束后，不法分子利用考生和家长急于知道成绩的心理，通过家长群、考试群、手机短信等渠道发送“提前查询分数”的虚假广告链接实施诈骗。高考结束后千万不要点击陌生链接，不要在陌生链接填报身份证、准考证等相关信息，以免泄露个人信息让不法分子盯上。二是不要相信所谓“内部指标”。高考招录期间，不法分子假冒招生办工作人员或高校领导的熟人，声称可以买到“内部指标”，利用家长“花钱买指标”的心理骗取钱财。三是中高考“补助金”小心有诈。不法分子通过非法途径获取考生身份信息后，假冒教育部门工作人员等身份，以符合“奖学金”或“高考补助金”资格为由，骗取押金或手续费。四是志愿填报指导莫轻信。不法分子假冒“权威专家”，自称掌握“内部大数据”，利用中介或网站对考生进行志愿填报指导骗取钱财。五是“录取通知”验真假。不法分子向考生和家长发布虚假录取信息，诱导其将学杂费、录取费等打入指定银行账户。警方介绍，以录取为名提前收取保证金、占位费等费用的都是诈骗。

警方提醒，所有诈骗都围绕一个“钱”字，考生及家长要提高警惕，不透露考生个人信息，不点击不明链接，遇到不明来电不轻信不转账。

围剿网络诈骗 实现“天下无诈”

○李晓伟

近年来，电信网络诈骗手段诡秘、层出不穷。为更好地守护人民的财产安全，我市采取各种宣传手段教育广大市民擦亮眼睛，远离电信网络诈骗，以实现反诈宣传的多途径、广覆盖。同时采取雷霆手段对电信网络诈骗严厉打击，为群众挽回了经济损失，取得圆满成功。

正义与邪恶，就像白天和黑夜。那些骗子们一直躲在阴暗角落窥视着广大群众，专行坑蒙拐骗、伤天害理之勾当。有些电信诈骗分子，他们总是在第一时间研究、吃透新技术新应用，并迅速加以应用——在公众还不熟悉、警惕性不太高的时候投入到“业务”中。比如，之前我们以低智商低学历才会被骗，现在却发现硕士、博士也难以幸免；之前我们以

为转账前语音确认就能高枕无忧，却发现还有一种技术叫“转发语音”……打击网络诈骗犯罪，司法机关组专班、聚资源，合成打、协同治，保持高压不松懈，但各种“花式”诈骗仍令人防不胜防，不少人因此迷了眼、丢了钱、吃了亏。

事实上，电信网络诈骗已成为发展最快并且严重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的刑事犯罪之一。眼下，由于网络诈骗涉案人员复杂、作案环节多、侦查时间长等特点，对其的打击还难以全面、及时、精准。让反诈宣传走在骗术前面，无疑是防患于未然的最佳方法。

宣传“多走心”，民众才能“多留心”。反诈不能“白天不懂夜的黑”，跟不上其手段翻新、愈演愈烈的节奏。从下沉基

层的进门入户，到官方的“反诈APP”、视频、漫画，再到诸如把宣传提示印在快递包裹上，依托新的媒体手段、新的渠道，反诈才能更好地实现从“保证我不被骗”，到“提醒他人不被骗”，再到“注意身边是不是有诈骗”。也只有每个人都少一点大意和疏忽，多一点疑心和细心，多一份防备和警惕，我们才能有一个“人人提醒、时时提防”的浓厚社会氛围，反诈才能有最为积极的成效。

反诈，公安部门是主力军，但不能靠其单兵作战，还要多“兵种”协同作战，“海陆空”全线防守。比如在打击端，公安机关可以针对非法买卖银行卡、电话卡开通有奖举报热线，民众接到诈骗电话保持高度警惕的同时，多一点利他主义，

再进一步，向有关部门举报；在防守端，探索联席制，金融、通信、互联网等行业将反诈工作纳入日常的金融活动中，主动发现可疑账户、用户，并与公安机关构建信息互联互通机制，扫清行业部门间的障碍，建立起“全民皆兵”的反诈机制与格局。

电信诈骗一日不绝，打击和防范就一日不能放松。这是一条充满荆棘、斗智斗勇的坎坷之路，但只要我们能大打一场剿灭电信网络诈骗的人民战争，时时筑牢防火墙，让犯罪分子陷入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之中，电信诈骗分子必定无处可藏，实现“天下无诈”的终极目标指日可待。

评论

防范非法集资 营造安全环境



工作人员给群众发放宣传手册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宋乐义 通讯员 杨航）6月21日，恰逢庙下镇集会，该镇在镇区开展了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遏制非法集资活动滋生蔓延，营造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氛围。

活动中，庙下镇工作人员及银行工作人员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介绍非法集资的特征、表现形式和常见手段，揭示非法集资的欺骗性、风险性和危害性，引导群众自觉远离非法集资，支持打击非法集资。

据不完全统计，活动现场共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份，抽纸、手机支架等宣传品3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300余人次。

据了解，通过此次宣传活动，不但增强了广大群众对非法集资行为的辨识能力和对合法权益保护意识，还进一步提高了辖区群众的安全、守法意识，有效引导群众在积极防范、自觉抵制非法集资的同时，主动参与到打击非法集资的活动中来。

我市警方破获16起产销有毒食品案件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 通讯员 韩恒超）6月22日，记者从市公安局获悉，该局日前组织多警种集中行动，破获16起生产、销售有毒食品案件，查扣各类非法手续太阳保健品324个品种共计1000余盒，采取刑事措施19人，移送起诉12人。

今年3月初，市公安局接到多起群众举报，我市多家用食品保健店内出售的有提高性生活的保健食品，群众在购买食用后出现头晕、恶心等不良反应的状况。接到群众举报后，该局党委领导高度重视，指派煤山派出所、洗耳派出所、网安技侦大队、水利派出所、矿管大队立即抽调人员成立专案组，并安排专人对我市销售性用品保健店和类似门店内进行暗访式调查抽样，并对样品进行非那非类含量检测。经河南华测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抽样产品检测结果呈阳性，检出限200ug/g。3月11日，该局统一指挥组织警力对我市销售性用品保健店和类似门店进行检查，16起案件接连侦破。

团市委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宣传活动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刚鑫雨）近日，共青团汝州市委在市文化宫广场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主题宣传活动，用自身力量宣传未成年人保护法，给更多的未成年人“撑”好法律“保护伞”。

活动现场，青年志愿者们围绕“什么是未成年人保护法、保护什么、谁来保护、怎样保护”等方面向群众进行讲解，通过讲解和发放宣传资料相关知识的方式，提高居民对于《未成年人保护法》的理解。通过宣传告诉未成年人遵纪守法的重要性，让他们了解在什么情况下可以运用法律来保护自己的人身权利不受伤害，让他们懂得尊重和善待生命，懂得遵守规则和秩序，增长自我保护意识和法律知识，杜绝不良行为，争做知法、懂法、守法、用法的模范；同时引导广大市民积极参与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掀起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的热潮。通过此次宣传，促进社会各界参与未成年人关爱保护的思想认识，提高了依法保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的共识，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此次《未成年人保护法》修订制定和完善了一系列相关制度措施，如明确国家监护制度，建立学生欺凌防控制度、完善留守儿童委托照护制度等，是送给未成年人的一份重要节日礼物。”团市委相关负责人表示，近年来，团市委高度重视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工作，针对未成年人身心发育过程和思想行为特点，积极开展送法进校园、心理健康辅导、安全自护教育等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

市公路所帮助走失儿童找回家人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闫晓坡）近日，汝州市公路汽车站派出所（以下简称公路所）民警在值班期间发现交通运输局门口附近有个二三岁模样的小男孩坐在地上哭，嘴里嘟囔着找奶奶，值班民警连忙上去安慰他，并询问其家人情况。孩子只说是找不到奶奶，其它情况表述不清楚，民警只好边安抚小男孩边在原地等。可等了一会儿还不见大人来，只好把小男孩带到派出所值班室，向110指挥中心通报情况。

在向指挥中心通报情况的同时，值班民警还通过微信平台发布信息，安排其他民警到街面上走访询问群众。一个多小时后，民警在街上心急如焚找小男孩的奶奶，其奶奶称由于自己的疏忽大意致使孩子走失，小男孩才两岁半，她正急得团团转不知所措。在派出所办公室，奶奶见到自己的孙子，激动得喜极而泣。

在此，公路所民警提醒家长们，外出看管孩子时，一定不能让孩子脱离自己的视线，防止走失。

高温来袭，这些夏季行车注意事项请收好

进入6月以来，气温逐渐攀升，夏日炎炎，天气也变化无常，闷热潮湿的天气下，如何注意行车安全？汝州交警在此提醒大家这些要注意！

一

夏季开车容易犯困，司机朋友们必须保证每天充足的睡眠和休息，保持精力充沛，严禁疲劳驾驶。

二

炎热天气行车，要控制车速，避免过长时间高速行驶，以免造成发动机或轮胎温度过高。维护保养车辆，重点检查油电路，

及时更换老化电线和油管，确保绝缘和杜绝跑冒滴漏，保证机件完好清洁。

三

避免发动机温度过高，夏季炎热天气行车中，应随时注意水温表的变化，一般不得超过95℃，如果温度过高，可掀起发动机盖罩通风散热；待温度降低后，检查发动机冷却系统是否缺水及产生高温的原因。

四

冷却液因发动机过热或缺水沸腾时，应停车使发动机怠速运转，待温度降低后，关闭发动机，再用棉纱或手套垫着打开散

热器盖，防止冷却水沸腾烫伤驾驶人的手和脸。要注意配备有效车用灭火器。

五

夏季多雷雨，这时候雨刮器可是相当重要的角色，因此对它的检查保养要更加细心到位，大家要检查雨刮片的弹性，是否老化、硬化或出现裂纹，就应该及时更换。

六

夏季高温，车辆散热系统也容易出现故障，比如水箱缺少防冻液，表面沾满粉尘飞虫柳絮，进、出或小回水管堵塞，散热器内部堵塞，节温器不正常开关，风扇皮带

松滞，涨紧轮轴承损坏，耦合器不能正常开启等等一系列问题都会是导致车辆高温的故障点，及时的检查和防护很重要。

七

夏季路面温度较高，柏油路面会出现泛油、溶化现象，驾驶人遇到突然爆胎时，双手应紧握转向盘，松抬加速踏板，极力控制车辆直线行驶，若已有转向，也不要过度校正。应在控制住方向的情况下，轻踏制动踏板，切不可紧急制动，要让车缓慢减速，待车速降至适当时候，平稳地将车停住，尽量将车逐渐停靠在路边，并在来车方向，放置安全警告标志。

来源：汝州交警微信公众号

这些防溺水安全知识须牢记

天气越来越热，溺水事故多有发生。各位家长请注意：任何情况下都不要让孩子在无监护下游泳！以下这些防溺水安全知识要和孩子一同学习。

防溺水口诀

游泳戏水夏日到，偷偷下水不得了，擅自结伴不能保，大人陪护不能少，没有救援不要去，陌生水域不可靠，盲目施救不可取，安全嘱托别忘掉。

这些情况容易导致溺水

- 1.不了解水性，对自己的体力和游泳能力缺乏正确估计，进入水中便可能导致溺水。
- 2.即使是习水性的人，由于未做充分准备活动，下水后突然遭受冷水的刺激，或者游泳的时间过长，体内的二氧化碳丧失过多等原因也会在水下出现四肢痉挛、抽搐，导致失去自主能力而下沉。
- 3.安全意识淡薄，在非开放的水域游泳，四肢可能会被水底的水草缠绕而导致下沉，或者陷入泥沙而失去控制

珍爱生命 预防溺水



能力。

- 4.在水中互相嬉戏、打闹，发生意外后又惊慌失措，导致溺水。
- 5.身体不好，患有心脏病、贫血、癫痫及其他慢性病的人，可能在游泳中因冷水的刺激而引起旧病复发，从而导致溺水。

警惕这些溺水高风险地点

- 1.4岁以下儿童的溺水高发地点主要为家中蓄水容器，如水缸、浴盆等等。
- 2.5-9岁儿童溺水高发地点会涉及水渠、池塘和水库

等。

- 3.10岁以上儿童活动范围更大，主要为池塘、湖泊和江河等。

这些认识误区要避免

- 1.泳圈、充气的水上玩具可以很好地保护孩子？——错！没有任何设备可以代替成人监护。
- 2.孩子溺水时，一定会拼命拍水或大喊，能被及时发现？——错！很多溺水都是悄无声息发生的，而且发生得非常迅速。
- 3.会游泳就不会溺水？——错！呛水、抽筋、过度疲劳等都可能致会游泳的人溺水。

防溺水“六不”原则

- 1.不私自下水游泳。
- 2.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
- 3.不在无人带领的情况下游泳。
- 4.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
- 5.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
- 6.不熟悉水性的学生不擅自下水施救。

融媒体中心记者 潘旭昊